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文件

长净财[2026]15号

签发人：钱乃顺

关于2026年净月高新区支出预算的批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6年净月高新区支出预算经净月高新区党工委（2026年1月16日第1次）审议并通过，现批复你单位2026年支出预算313.6万元。

你单位要严格执行部门支出预算，严禁对部门预算擅自调整。对国家政策性和其他重大不可预见因素确需调整的，要按照规定程序报批；支出预算涉及政府采购的，要按照政府采购规定办理。特此批复。

附：202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明细表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2026年1月26日



202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 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二级项目名称	部门经济分 类编码	部门经济分 类名称	总计
999013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313.6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26年生态分局经费	生态局人员工资	30226	劳务费	252.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26年生态分局经费	生态局其他刚性补助经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26年生态分局经费	生态局其他刚性补助经费	30211	差旅费	0.4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26年生态分局经费	生态局其他刚性补助经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8.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26年生态分局经费	生态局其他刚性补助经费	30205	水费	0.5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26年生态分局经费	生态局其他刚性补助经费	30201	办公费	0.95